

嘉鱼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嘉工改办发〔2023〕8号

嘉鱼县关于完善建设工程担保体系的工作通知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实行工程担保制度的指导意见》精神，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促进我县建设行业健康发展，完善工程担保应用机制，转移、分担、防范和化解工程风险。现通知如下：

一、创建目标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减轻企业资金负担，促进我县建设工程行业健康发展，保障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合法权益，建立长效的工程质量担保机制。

二、主要任务

（一）取消工程质量保证金。实行信用承诺制，县内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以信用承诺制替代缴纳工程质量保证金，通过规范质量保修协议，严格质量责任，制定违约等级处罚制度，采取约谈、警告罚款、列入黑名单等方式，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力度。

（二）完善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可采取自选银行开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账户储存或用银行保函、商业保单等方式替代存储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三）大力推行投标担保。投标保函的金额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 2%，最高不超过 80 万元。鼓励将投标人参与围标串标及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纳入投标保函的索赔条件，规范招投标秩序。招标人到期未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作为不良行为记入信用记录。

（四）推行建筑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加强工程担保和保险制度落实，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作用，规范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严格落实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和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凡是获得国家或地方建设主管部门资质认可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政府投资项目的项目主管部门或者建设项目的委托单位都可作为建筑质量潜在缺陷保险的投保人。通过购买建筑质量潜在缺陷保险，有效分担工程风险。

(五) 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加快信用体系建设，为信用状况良好的企业提供便利，降低担保费用、简化担保程序；运用建筑市场监管和诚信一体化监管信息平台，进行信息共享，提高信用信息管理的公众认可度，为工程担保第三方提供信用等级参考。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由工改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改革工作的组织实施、协调推进、监督考核等工作。各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确保强力有序推进。

(二) 强化宣传引导。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担保制度的政策措施、相关要求等，加强舆论引导，促进建筑市场主体对工程担保的了解和应用凝聚各方共识，及时回应企业和群众关切，提升企业获得感。

嘉鱼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6月27日